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 芝 堂 公告编号:2013-03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魏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凤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龙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37,867,478.07		1,840,664,793.73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9,312,353.72		1,465,864,255.83		2.9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4,748,843.55	-1.54%	875,474,133.48	1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023,352.10	308.82%	193,107,401.49	12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05,582.68	14.05%	79,534,171.08	1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6,564,017.45	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290.91%	0.65	12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290.91%	0.65	12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上升6.33个百分点	12.9%	上升6.95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82,44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3,020.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222,953.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37,545.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393,284.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62.72	
合计	113,573,230.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39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5%	120,090,76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3,276,946			
刘鹏俊	境内自然人	0.79%	2,362,732			
项金彪	境内自然人	0.60%	1,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799,958			
林珠銮	境内自然人	0.47%	1,400,000			
衢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330,000			
臧保权	境内自然人	0.29%	864,040			
黄木坤	境内自然人	0.29%	850,000			
郑刚	境内自然人	0.27%	805,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120,090,769	人民币普通股	120,090,76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276,946	人民币普通股	3,276,946
刘鹏俊	2,362,732	人民币普通股	2,362,732
项金彪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958	人民币普通股	1,799,958
林珠銮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衢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0
臧保权	864,040	人民币普通股	864,040
黄木坤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
郑刚	8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流通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项金彪通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00,000股，黄木坤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50,000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比年初下降86.01%，减少52,493.50万元。主要系本期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支出增加以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长77.16%，主要系销售部个人借支、医药门店备用金等的增加。

3、预付账款：比年初增长98.6%，主要系技改项目建设中支付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4、持有至到期投资：期末数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投资性房地产：期末数系本期增加了土地、房屋出租。

6、在建工程：比年初增长103.9%，主要系本期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等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7、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本期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及应付费用较上年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8、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55.72%，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9、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130.61万元，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多所致。

10、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10,108.77万元，主要系本期抛售科伦药业股票增加收益所致。

11、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1,401.80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征收补偿款所致。

12、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253.06万元，主要系法院判决致使支出增加所致。

13、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97.71%，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08年3月2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的议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元，按每股40元的价格购买科伦药业(证券代码：002422)股份50万股。经过两次转增后，本公司共持有科伦药业225万股。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抛售了所持的全部科伦药业股份225万股。

2、2013年5月22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杜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杜克公司")与长沙城东棚户区改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棚改公司")就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车站路039号房屋征收事项签署《长沙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本公司已将前述事项于2013年5月24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被征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报告期内，杜克公司已收到棚改公司支付的总补偿款人民币1740万元。

3、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控股股东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抛售科伦药业股份事项	2013年08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关于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1
控股子公司房屋被征收事项	2013年05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被征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
	2013年10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被征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36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给予房屋搬迁损失补偿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2003年增发募集资金项目"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和"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规划，公司将在项目建成后搬迁至新基地生产。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占用的大部分土地都是通过向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以有偿租赁的方式取得的。因本公司搬迁将造成租赁土地上房屋建筑物的损失，同时考虑到房地分离的历史现状，集团公司承诺就公司由于未来搬迁所造成的房屋建筑物的损失给予适当额外的补偿，补偿金额为人民币1200万元整。该笔补偿费在公司搬迁完毕后由集团公司向公司转账支付。该事项于2008年12月30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2008年12月29日	公司搬迁后	未到承诺履行时点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尚未到承诺履行时点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1,200	--	24,540	11,156	增长	90%	--	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	0.82	0.37	增长	90%	--	120%
业绩预告的说明	1、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2013年8月7日-13日抛售科伦药业股份获得投资收益，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进行初步测算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3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实际数据以该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其他		银行理财产品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2,343,100.00		购入
其他		年初至报告期末已出售银行理财产品损益							11,472,410.95		
合计			490,000,000.00	0	--	0	--	490,000,000.00	13,815,510.9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1年12月26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2年01月11日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8月14日	公司本部506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长城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详情请参看公司互动易平台
2013年08月29日	公司本部7楼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常春藤资产、景林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详情请参看公司互动易平台

董事长：魏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13-040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90% - 120%	盈利：11,156万元
	盈利：21,200万元 - 24,54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1元-0.82元	盈利：0.37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2013年8月7日-13日抛售科伦药业股份获得投资收益，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进行初步测算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3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实际数据以该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9日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67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公告编号：20136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友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舟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国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59,529,518.82		2,646,142,451.93		1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1,508,194.75		1,632,868,041.58		-0.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8,246,526.62	18.98%	1,576,721,102.06	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329,709.78	38.82%	179,997,998.89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654,810.99	43.62%	176,441,379.87	3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32,014,856.39	4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	41.57%	0.4837	41.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9	41.57%	0.4837	4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1%	1.12%	11.28%	2.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56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54,832.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4,555.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7,14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63	
合计	3,556,619.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76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友林	境内自然人	46.55%	177,209,150	132,906,862	质押	4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	12,184,961	0		
刘平平	境内自然人	2.87%	10,926,827	0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8,495,608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7,791,773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国有法人	2.01%	7,651,924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5,5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5,000,000	0		
朱奎顺	境内自然人	1.16%	4,434,750	0		
朱美娟	境内自然人	1.10%	4,205,25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友林	44,302,288	人民币普通股	44,302,288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84,961	人民币普通股	12,184,961
刘平平	10,926,827	人民币普通股	10,926,827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495,608	人民币普通股	8,495,608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91,773	人民币普通股	7,791,77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7,651,924	人民币普通股	7,651,92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朱奎顺	4,434,750	人民币普通股	4,434,750
朱美娟	4,205,250	人民币普通股	4,205,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友林先生与朱奎顺先生、朱美娟女士分别为翁婿关系、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013年3月，公司股东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初始交易数量为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4%。截止本报告期末，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约定式购回账户余额为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了49.83%，主要原因系主要系销售增加相应未结算的应收款项增加。公司本期确认收入的大项目增加，大项目的付款周期相对较长；

2、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了75.17%，主要原因系支付土地投标保证金、电梯项目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增加；

3、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了90.23%，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投入的增加；

4、商誉较期初增加了30.14%，主要原因系增加并购的子公司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

5、短期借款本期期末余额为0，较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

6、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了41.13%，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订单及发货量的增加，收到的定金及提货款增加；

7、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了148.22%，主要原因系暂未支付的限售股股利增加；

8、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了319.78%，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9、库存股较期初增加了100%，本期期末余额为11,151.08万元，期初余额为0，主要原因系本期回购公司股份增加；

10、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了100%，本期期末余额为214.54万元 ，期初余额为0，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增加；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145.54%，主要原因系按照流转税计缴的附加税增加；

2、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7.21%，主要原因系营销网络及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人员及费用增加；

3、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32.55%，主要原因系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等增加；

4、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34.74%，主要原因系利息收入较前期减少；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93.82%，主要原因系按照应收款项账龄计提减值较同期增加；

7、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5.44%，主要原因系销售及利润的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86%，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货款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1.91%，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土地、设备及基建投入的资金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23.31%，主要原因系本期回购公司股份支付11,151.08万元，本期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上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王友林、公司董事陈金云、顾兴生、刘占涛、高级管理人员沈舟群、朱瑞华、张利春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董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此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2010年03月12日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公司高管韩公博、富曜华、毛桂金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此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公司高管秦成松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此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2013年06月14日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美娟、朱奎顺，董事陈金云、顾兴生、刘占涛，高级管理人员沈舟群、朱瑞华、张利春，核心技术人员孟庆东	放弃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承诺函	2010年03月12日	任职期间一直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4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437.44	至	26,177.02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697.8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有效订单为26.25 亿，公司品牌知名度提高，营销网络不断完善，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生产制造能力进一步扩大，技术创新工作的开展，产品质量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加强。		

五、其他事项

1、2013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议案》，同意52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解锁数量为97.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2561%；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9月16日。2013年9月1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公告》(详见公司201356号公告)。

2、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回购股数量共计11,063,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1%，成交的最高价为10.73元/股(调整后)，最低价为9.29元/股(调整后)，支付总金额约为11,151.08万元(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2013年10月9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201358号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友林

2013年10月28日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13—043

转债代码：127001 转债简称：海直转债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毕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宏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60,495,250.37		3,531,026,379.73		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3,385,721.93		1,962,914,986.93		5.6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8,338,832.11	14.47%	849,631,416.73	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991,180.89	16.55%	136,081,102.49	1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799,111.17	16.44%	123,235,266.59	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400,032.24	-6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1	16.54%	0.265	17.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1.63%	0.2425	7.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0.02%	6.74%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1.85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4,280.76	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享受增值税返还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584,824.80	根据与民生云天签订的转让协议，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其他应收款3067万元可全额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转回。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92,11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0,496.88	
合计	12,845,835.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0,5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64%	239,572,064	0	冻结	5,000,000
曹然	境内自然人	0.98%	5,052,514	0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国有法人	0.57%	2,913,067	0		
闫嘉耀	境内自然人	0.42%	2,158,247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929,478	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500,000	0		
唐资江	境内自然人	0.16%	820,654	0		
中国农业银行-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762,684	0		
周广政	境内自然人	0.14%	71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699,90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239,572,064	人民币普通股	239,572,064
曹然	5,052,514	人民币普通股	5,052,514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2,913,067	人民币普通股	2,913,067
闫嘉耀	2,158,247	人民币普通股	2,158,247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929,478	人民币普通股	1,929,478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唐资江	820,654	人民币普通股	820,654
中国农业银行-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2,684	人民币普通股	762,684
周广政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中国工商银行-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99,903	人民币普通股	699,9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一的曹然股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52,514股，合计持有5,052,514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债券情况表

转债数量(张)		6,499,105	
持有人数(人)		1,691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张)	持有比例(%)
1	中国银行-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7,400	5.65
2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5,540	5.16
3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546	4.33
4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999	4.19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900	3.89
6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	3.08
7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	3.08
8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785	3.04
9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	196,262	3.02
1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200	2.2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货币资金为29,962.06 万元，较期初86,228.49万元，减少56,266.43万元，减幅为65.2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支付了3架EC-225LP、1架EC-155B1和2架S-92直升机部分购机款、归还到期人民币短期借款和港币长期借款及分派2012年度股东红利所致；

(2)应收账款为34,019.64万元，较期初22,957.01万元，增加11,062.63万元，增幅为48.1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7-9月份台风季节公司增加收入，报告期末尚未到收款期；

(3)预付账款为593.68万元，较期初1,590.32万元，减少996.64万元，减幅为62.6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信通航)报告期结转预付Ka-32直升机租金所致；

(4)其他应收款为9,604.79万元，较期初5,237.26万元，增加4,367.53万元，增幅为83.3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中信通航恢复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1,758.48万元及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海直通航)预付Ka-32直升机关税及增值税保证金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为3,654.36万元，较期初2,439.68万元，增加1,214.68万元，增幅为49.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将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调至该项目，报告期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6)在建工程为19,477.78万元，较期初7,408.78万元，增加12,069.01万元，增幅为162.9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2架S-92购机款2,010.83万美元所致；

(7)递延所得税资产为47.35万元，较期初726.22万元，减少678.87万元，减幅为93.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和发放上期计提的职工薪酬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8)短期借款为17,085.52万元，较期初8,035.00万元，增加9,050.52万元，增幅为112.6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短期融资1,608.67万美元，支付2架S-92直升机购机预付款，致短期借款增加；

(9)应付利息为243.75万元，较期初0万元，增加243.7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可转换债券持有期间，按第一年票面利率(0.5%)计提前三季度的利息费用。

(10)应付股利为571.75万元，较期初426.91万元，增加144.84万元，增幅为33.9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下称维修公司)分配2012年度红利，应派发给少数股东的股利报告期尚未支付所致。

(11)其他流动负债为2,537.19万元，较期初0万元，增加2,537.19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收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民生云天)支付受让中信通航93.97%股权首期30%价款所致。

2、合并利润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营业税金及附加为589.99万元，比上年同期2,639.48万元，减少2,049.50万元，减幅为77.6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国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政策要求，报告期大部分收入缴纳增值税，而上年同期全额收入缴纳营业税所致；

(2)管理费用为7,940.09万元，比上年同期5,962.59万元，增加1,977.51万元，增幅为33.1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实施新的薪酬方案人工费比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为-99.57万元，比上年同期1,502.81万元，减少1,602.38万元，减幅为106.6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获取的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1,758.48万元，比上年同期0万元，减少1,758.4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5)营业外收入118.53万元，比上年同期665.11万元，减少546.57万元，减幅为82.1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维修公司增值税返还额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0.17万元，比上年同期7.20万元，减少7.03万元，减幅为97.6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7)所得税费用为5,193.61万元，比上年同期3,868.18万元，增加1,325.43万元，增幅34.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及中信通航发放上期计提的职工薪酬，按税法和相关规定调增的所得税费用。

3、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收到的税费返还118.43万元，比上年同期660.91万元，减少542.48万元，减幅为82.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维修公司收到增值税返还款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9,244.79万元，比上年同期682.22万元，增加8,562.58万元，增幅为1255.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信通航收到代管极地中心直升机保险赔款所致；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2,843.59万元，比上年同期4,944.95万元，增加7,898.64万元，增幅为159.7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信通航支付代管极地中心购买Ka-32直升机款项7,852.56万元所致；

(4)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而收回的现金净额2,537.19万元，比上年同期0万元，增加2,537.19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收民生云天受让中信通航93.97股权首期30%价款所致；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68,472.76万元，比上年同期10,129.24万元，增加58,343.52万元，增幅为575.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了3架EC-225LP、1架EC-155B1和2架S-92直升机购机款；

(6)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301.50万元，比上年同期0万元，增加301.5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设立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少数股东的投资；

(7)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1,831.12万元，比上年同期4,743.06万元，增加17,088.06万元，增幅为360.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提取美元借款3,464.04万美元，支付2架S-92直升机购机预付款和采购航材款；

(8)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12,843.15万元，比上年同期5,442.03万元，增加7,401.12万元，增幅13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到期的长短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5亿元的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5,839,614.30元于2012年12月25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京永验字(2012)第21014号《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发行的6.5亿元可转债于2013年1月7日正式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上市公告书》于2013年1月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发行6.5亿元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7.10元/股。由于公司在2013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海直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3年6月19日起由初始转股价每股人民币7.10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05元。"海直转债"于2013年6月19日进入转股期，截至报告期末，"海直转债"因转股减少89,500元，共转股12,687股，尚有649,910,500元在挂牌交易，同时公司总股本因转股由513,600,000股增至513,612,687股。报告期公司可转债未到付息时间而无可转债付息情况。

2、公司于2011年12月21日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购置7架EC225LP型直升机项目合同延续至报告期，合同总金额14,21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22,632.30万元。其中购置前4架EC225LP型直升机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投资项目，报告期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148,600,872.00元，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11,295,133.5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6,191,799.71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及三个月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等方式存储的利息收入164.73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置4架EC225LP型直升机中第3架EC225LP型直升机于2013年8月交付，前2架EC225LP型直升机分别于2013年1月和5月交付。已交付的3架机全部投入运营，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622.88万元，营业成本3,153.35万元，毛利1,469.53万元。后3架EC225LP型直升机为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已按合同累计支付后3架EC225LP型直升机的购机款为365.4万欧元。

3、公司于2008年10月10日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购置10架EC155B1型直升机合同延续至报告期执行，该项目合同购机金额为10,77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4,368.20万元，汇率按1：6.90计，未含进口关税和增值税，含机载设备126万美元)。报告期公司支付购机款1,023万美元，累计已支付10,778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资金。第10架EC155B1型直升机于8月份交付，本次购置的10架EC155B1型直升机均全部交付，合同执行完毕。至报告期末有8架EC155B1型直升机投入运营，另2架EC155B1型直升机用于替代公司其他直升机因定期大修的空挡期作业飞行。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492.35 万元，营业成本8,000.26万元，毛利5,492.09 万元。

4、公司与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民生云天)于2013年3月28日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向民生云天转让中信通航93.97%股权。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股权转让首期款2,537.19万元，民生云天已将第二期款项(余款)以金融机构保函方式提供担保。产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

5、公司于2013年05月29日与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签订购置2架S-92型直升机合同，合同购机金额为6,061.44万美元(汇率按美元兑人民币1:6.209计，折合人民币37,635万元，不含进口环节相关税费)。至报告期末公司按合同累计支付该购机款2,010.84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至报告期末购置的2架S-92型直升机未交付也未产生效益。

6、2013年1-9月(本期)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与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合同的执行情况

授信银行	申请额度(万元)	获批额度(万元)	期初借款(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年利率(%)	期限	币种
招商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25,000	25,000	5,000		5,000	0	5.60%	6个月	人民币
				1,608.67		1,608.67	1年期libor+250 bp	1年	美元
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10,000	10,000							人民币
平安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30,000							人民币
交通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20,000	20,000		685	685	0	1.8729%	3个月	美元
兴业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10,000	10,000		485.36		485.36	2.9151%	6个月	美元
			482.86		482.86		1.20%	3个月	美元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0,000	30,000							人民币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区支行	10,000	10,000		685		685	1年期libor+280 bp	1年	美元
合计	175,000	175,000	5,000		5,000	0			人民币
			482.86	3,464.03	1,167.86	2,779.03			美元
长期贷款银行	申请额度(万元)	获批额度(万元)	期初借款(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年利率(%)	期限	币种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73,000	73,000	39,440.00		3,945	35,495.00	6M Hibor+85bp	10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60,000	60,000	32,176.98		2,100	30,076.98	6M Hibor+150bp	12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等值USD2,990	等值USD2,990	17,392.08	5,800.15		23,192.23	6M Hibor+450bp	10年	港币

(1)公司于2007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并分别于2007年11月、2008年5月和2008年10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抵押合同》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此借款总金额为7.3亿元港币，借款期限自2007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以3架AS332L1型直升机、4架EC155B型直升机和2架EC225LP型飞机作为抵押物，相关的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截至2013年9月30日，上述9架飞机原值共计1,084,444,958.05元，累计折旧共计373,779,884.69元)。2013年1-9月归还借款本金港币3,945万元及相应利息，累计已归还借款本金港币37,505万元。

(2) 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2009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借款承诺金额为等值港币60,000万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09年11月至2021年11月，该项目借款提款期为两年，至提款期末(2011年11月27日)公司提取借款港币36,676.98万元，未提取的港币23,323.02万元国家开发银行不再给予提款，并以该借款合同的借款使用购置的6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3年9月30日，上述6架飞机原值共计454,750,803.31元，累计折旧共计63,358,822.21 元)。2013年1-9月归还该借款本金港币2,100 万元及相应利息，累计已归还借款本金港币6,600万元。

(3)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型直升机项目后4架飞机的用款需要，于2012年9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借款承诺金额为等值美元2,990万元或等值港币(美元/港币汇率按7.7566计算)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2012年9月至2022年9月，报告期末已提取合同借款港币23,192.23万元，并以合同借款使用购置的后4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3年9月30日，上述4架直升机已交付使用，4架飞机原值共计286,836,381.20元，累计折旧共计8,429,494.35 元)。

7、公司内控基本规范实施试点工作进展情况@(1)积极组织落实内控缺陷整改

针对2012年度公司及各分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制定了详细明确的整改措施和整改完成时间表，并按计划加以实施。公司风险管理与审计部对公司各单位各部门进行了内控检查，并就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制定了详细、明确的整改完成时间表。?

(2)继续做好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相关知识的培训，培育风险管理文化。

公司定期组织安全分析和经营分析会，对公司运营安全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和研讨。公司风险管理与审计部对公司新进员工进行了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的培训，通过考试形加深公司新员工对内控和风险防范工作的认识。组织内控专员结合本部门实际工作情况，学习内控手册，继续完善《内控手册》。

(3)监测、分析公司各类风险情况，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风险评估意见

2013年三季度，公司风险管理与审计部将通过对各单位部门访谈，对战略指标、运营指标、市场指标、财务指标和法律指标进行确认，按照往年数据初步量化，确定警戒值。

(4)通过招投标管理，实现公司成本的内部控制

结合2012年度公司内控整改计划，完善了公司采购招投标管理规定，成立了由办公室、采购部、规划发展部、财务部、风险管理与审计部及使用部门组成的招评标工作组，负责公司基建、日常采购、大宗采购的招评标工作，有效实现公司成本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发审委对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12】100号)，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承诺不再发展与公司相同和有竞争的业务，并严格按照《公司法》中的有关规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干预公司的决策或利用控股股东地位作出不利小股东的行为。	2012年11月07日	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签订了《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根据公司申请发行可转债收到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为确保公司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维持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环境，中海直就公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的有关事项承诺如下：1、本公司(指中海直，下同)具备并将切实维持《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所需的一切批准、许可的效力和效果，并采取迅速的措施以取得该协议所需的其他批准、许可，并维持该等批准、许可的效力。2、本公司将确保股份公司(指中信海直)依《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确保股份公司对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的使用不受任何第三方的干预或影响。3、若因深圳直升机场土地权属出现争议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直接或可预见的损失，本公司将对上述损失给予赔偿。	2012年11月07日	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8月27日	公司天津塘沽机场	实地调研	其他	中国民航报社记者程婕、高雅娜	公司天津分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接到广大投资者以电话、电子邮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方式的提问和咨询，公司并参加了深圳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依照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避免出现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答复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与投资者互动交流沟通。